

房地产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0020369

出租人(下称甲方): 何惠英
身份证号码: 350102196204290421
甲方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居间见证方: _____

承租人(下称乙方): 北京康信居安资产管理有限公
身份证号码: 91110108318246596L
家庭住址: _____

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下列房地产租赁事宜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房产状况:

- 1、甲方出租房产座落: 福州市仓山区螺洲镇杜厝港10号海五佰悦城15#1508
- 2、建筑面积: 99.86 m²; (面积以实际产权为准)。

第二条 双方声明:

1、甲方保证该房产属清楚且出租行为符合政府相关法令,若因权属或出租行为引起租赁纠纷承担法律及经济责任。

2、经居间见证方推介,甲方愿意将该房产出租给乙方。

3、乙方保证承租该房产守法居用,已对上述房产作现场察看并对现状充分了解,愿意租用该房产。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甲乙双方议定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共 12 月。

第四条 租金及付款方式:

- 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产的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 0 万 贰 仟 零 佰 零 拾 0 元整 (¥: 2000)。
- 2、乙方在当月的 10 日前付清 当 个承租月的房租,以 (0) 现金 (✓) 转账支付: 户名: 何惠英, 开户银行: 建行(卡-中路) 账号: 6232.1118.2000.4572293。
- 3、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将本合同约定的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第五条 保证金:

- 1、甲方收取乙方租赁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0 万 贰 仟 零 佰 零 拾 0 元整 (¥: 2000)。
- 作为有关费用及信用保证,该保证金待本合同期满或终止,结清一切费用后无息退还。

第六条 中介费: 根据福州市物价局规定的收费标准,甲乙双方应各向居间见证方支付第一个月租金的 50% 作为经纪佣金,即人民币(大写): 0 万 壹 仟 零 佰 0 拾 0 元整 (¥: 1000)。

第七条 在租赁期内,甲方保证负责并承担下列责任:

- 1、及时进行该房地产及附着物的质量维修并承担费用(乙方过错除外);
- 2、如出售或抵押该房地产,应提前壹个月告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如若他方购买或抵押该房地产,所有权的购买者即为本合同的当然出租方,享有出租方的权利并继续承担出租方的义务。

3、租赁期满后,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第八条 在租赁期内,乙方保证负责并承担下列责任:

- 1、如对该房地产进行装修应征得甲方同意。
- 2、如人为损坏装修或设施,应修复或造价赔偿。
- 3、若转让他人租用应征得甲方同意。

4、租期届
需继续承租房

5、按时缴

解除租赁合同

闭路、电话/宽

6、严格

一切后果自负

第九条 违约

1、甲、

前解除本合同

2、甲、

偿另一方等同

3、因不

第十条 合同

1、本合

见证方签章后

2、本合

效力。

3、本合

院提请法律

第十一条

家具:

家电:

交接

附注: 甲

—

—

—

甲方(或)

代理人签署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居间见证方

签约地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租期届满时，应立即将房地产交还甲方，如因延误还房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负责赔偿；如需继续承租房产，应提早壹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重新订立合同。

5、按时缴纳租金，否则以每日按月租金的千分之五支付滞纳金，逾期十天或以上的甲方解除租赁合同（特殊情况下征得甲方同意例外）；按时缴纳因乙方使用而产生的水、电、煤气、闭路、电话/宽带和物业管理等有关一切费用。

6、严格遵守政府法令，及时办理暂住手续，自觉遵守计划生育，注意防火防盗安全，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乙任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主要义务并经对方催告后拾日内仍未履行的，另一方可提前解除本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甲、乙任何一方需要提前终止本合同的应提前壹个月告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方需要赔偿另一方等同于壹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3、因不可抗力因素无法履行本合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变更、解除和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壹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居间见证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居间见证方签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议定，其补充议定书经甲、乙双方签字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如若发生履约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请法律诉讼。

第十一条 该房地产建筑物内的以下设施在租赁期内供乙方使用：

家具：床（壹）张、桌子（壹）张、椅子（壹）把、沙发（壹）套、茶几（壹）张
家电：空调机（壹）部、电视机（壹）台、机顶盒（壹）部、热水器（壹）台
洗衣机（壹）台、电冰箱（壹）台、微波炉（壹）台、电磁炉（壹）台
煤气灶（壹）套、抽油烟机（壹）台

交接底数：水（ ）吨、电（ ）度、煤气（ ）立方

附注：甲方包物业、宽带、乙方承担个税。
电、一度1元、水5元一吨

甲方（或）

代理人签署：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居间见证方：

签约地点：

乙方（或）

代理人签署：

联系电话：

服务电话：

签约日期：

何康英
1875016586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2 0 2 0 0 0 0 5 6 0 6 7 *

仅供权利人使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仅供权利人使用



2020 年 03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NQ D 350024867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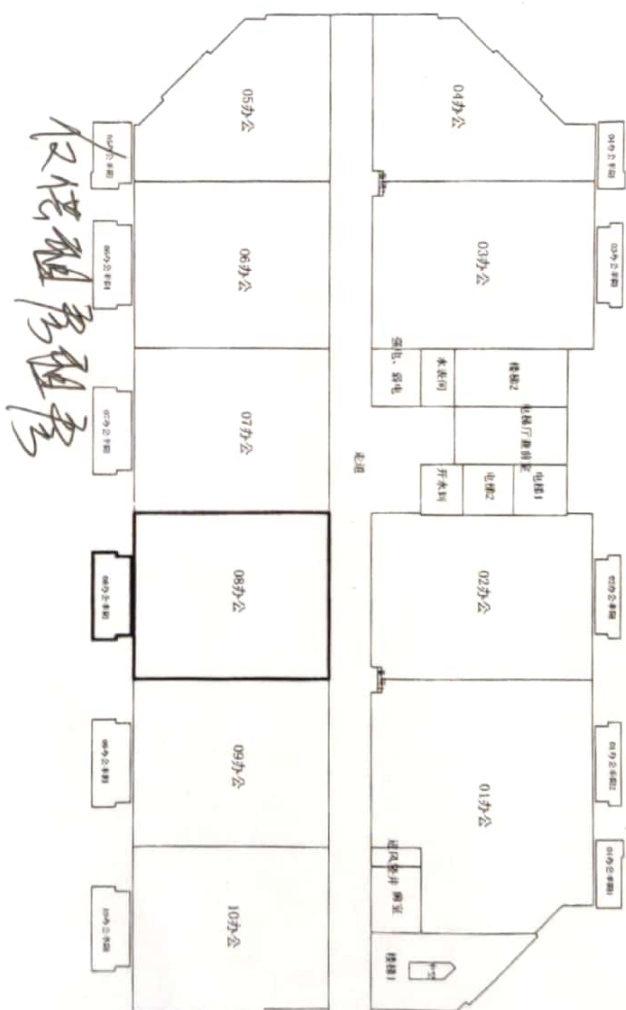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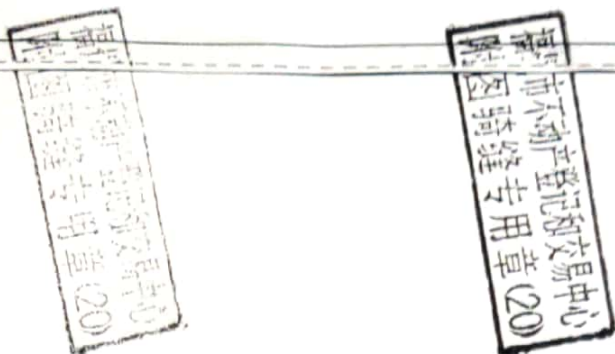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权利人	何惠英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仓山区螺洲镇杜园路16号长悦大厦（海峡西岸国际物流商贸城（二期）15#楼）15层08办公
不动产单元号	350104104001GB00037F00140077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89255.23m ² /房屋建筑面积：99.86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土地使用权使用期限：2009-07-23起2059-07-22止；
权利其他状况	15层08办公：建筑面积：99.86m ² ；专有面积：77.64m ² ；用途：办公。

取得方式：买卖
上一道权利人：福建省华隆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仅供租房使用





姓名 何惠英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62年4月29日

住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东
路189号鼓东街道集体户



公民身份号码 350102196204290421

何惠英 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2.19-长期



扫描全能王 创建